

许昌市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许魏防指〔2023〕11号

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终止防汛 III 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（开发区），区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市气象台预报，全市本轮降水过程已结束。按照《魏都区防汛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自 8 月 28 日 9 时终止防汛 III 级应急响应。

各有关单位要继续做好 24 小时防汛值守，加强监测预报预警，及时会商研判，落实防范措施，突出抓好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防范，重点做好群众应急避险转移返程工作，坚决做到汛期不过、备汛不断、防御不止，切实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。

2023 年 8 月 28 日

